**德阳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**

**关于因病（非因工）丧失劳动能力鉴定结论的公示**

（2022-11批次）

经德阳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医疗专家组会审会评，以下人员因病（非因工）丧失劳动能力程度初评符合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标准，现对鉴定结论公示如下。如有疑异，可在公示期内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2年08月29日—2022年09月04日

举报监督电话：

**0838-2537759**（德阳市人社局审计监督科，德阳市天山南路一段108号劳动大厦611办公室）

德阳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

2022年8月29日

（2022-11批次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身份证号 | 单位（村社，区） | 病伤情况 | 劳动能力程度 |
| 1 | 任常龙 | 男 | 51062519720922\*\*\*\* | 什邡市蓥华镇瓦窑村 | 左大腿自上1/3以远离断，右胫骨骨折术后 | 完全丧失 |
| 2 | 李伟 | 男 | 51060219740715\*\*\*\* | 旌阳区光华社区 | 精神分裂症 | 完全丧失 |